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 A R N O V A

## FARNOVA GROUP HOLDINGS LIMITED

###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8153)

###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及 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起，李智華先生(「李先生」)因有意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先生已確認他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他辭任的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李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深表由衷感謝。

於辭任後，董事會明白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最少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6條，本公司現正儘快物色及委任適當人選，以填補辭任所造成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空缺。

## 審核委員會主席之變更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起，李先生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李建行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以接替李先生。

承董事會命  
法諾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郭格林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郭格林先生、牟忠緯先生及鄧里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強先生、鄺權壯先生、李光營先生及王漢景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羅輯先生、吳紅女士及李健行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所有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之日起計最少7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登出。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farnov.ocoplus.com>。